

市纪委通报4起基层乱收费典型问题

仨村官和一个校长乱收费受处罚

本报聊城12月5日讯(记者张跃峰) 12月5日,为进一步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强化基层党员干部纪律规矩意识,聊城市纪委对查处的4起基层乱收费典型问题发出通报。

阳谷县阿城镇张庄村党支部原书记、村委会主任张广彬违规收取水费等问题。2011年至2016年,张广彬任职期间,在水费征收过程中多收取水费4413.72元用于个人支出;2015年,违规分别以40元/人的标准、10元/人的标准向村民收取村委会办公室维修

费、桥梁维修费,共计19250元。阿城镇党委将上述违纪问题与张广彬其他违纪问题合并处理,给予其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茌平县贾寨镇苗庄村党支部书记冯保太违规收取宅基地费用等问题。2009年至2011年,冯保太任职期间,在划拨宅基地、宅荒地时,违规向村民收取宅基地费用共计554708元,计入村集体账目用于平整土地等费用;2010年12月,在受政府委托为村民补办宅基地证时,违规向14名村民收取“办证费”22500元,其中缴纳测绘费1470元,剩

余21030元用于村集体支出。茌平县纪委给予冯保太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冠县东古城镇李圈村党支部书记兼村委会主任李电俊违规收取树苗押金问题。2016年10月,李电俊任职期间,在实施上级财政专项扶贫开发项目(免费发放樱桃树苗)过程中,为保证樱桃树苗成活率,违规向61户村民收取樱桃树苗押金共计47618元。东古城镇党委给予李电俊党内警告处分,违规收取的押金已全部退回。

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城

联校周集小学原校长蒋立锋违规收取书本费问题。2013年至2016年,蒋立锋任职期间,每学期违规向下属幼儿园收取30元-36元/学生不等的书费,用于购买幼儿用书。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城街道纪工委给予蒋立锋党内警告处分。

通报中表示,上述违纪问题损害了基层群众切身利益,严重影响党和政府的形象,全市各级党员干部特别是基层党员干部一定要吸取教训,引以为戒。各级党组织特别是基层党组织要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下大气力解

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聚焦监督执纪问责,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紧盯重点人员、重点事和重点问题,把握运用好“四种形态”,严肃查处乱收费、乱摊派、吃拿卡要等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要加大问责追究力度,坚持“一案双查”,不仅追究当事人责任,还要追究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大力整治和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让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进一步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厚植党执政的基础。

聊城市纪委发布一基层违规收费案例剖析

东阿一村官巧立名目违规收费被查

本报聊城12月5日讯(记者张跃峰) 村干部本应当好带头人,致力于为村民谋福利、办实事,根据聊城市纪委发布的案例剖析,可东阿县高集镇某村党支部原书记、主任张某却把本村群众当成了“提款机”,巧立名目摊派费用,增加群众负担,最终受到了党纪处分。

2017年4月,东阿县纪委在工作中发现高集镇某村乱收费、乱摊派现象严重,该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张某有违纪嫌疑。东阿县纪委立即派出调查组进行初步核实。

随着调查深入,张某的违纪事实逐渐清晰。1999年,张某当选该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一干就是近二十年。任职初期,张某

有思路,敢打拼,确实为群众办了一些实事、好事。由于业绩突出、群众拥护,他在村里树立起较高的威信。随着时间推移,张某心态逐渐发生变化,他自认为经验老到、实践丰富,根本听不进群众诉求,学不进党纪党规,纪律防线彻底失守。

2014年,该村集体财务“人不敷出”,许多工作无法顺利开展,作为村里“一把手”的张某没想着如何发展村集体经济、开源节流,而是把主意打到村民“腰包”上。“村集体是给全体村民办事的,现在村里这么困难,让村民交点钱替村集体解决一下困难也是正常的。”“无知者无畏”,头脑中对党纪法规毫无概念的张某立即将自己的“好主意”

付诸实施。同年11月,该村以“收取2014年村集体正常开支花费”的名义,按照每亩口粮地106元的标准向各户群众进行摊派,从本村群众手中共计收取资金10万余元。张某把该笔款项用于填补村集体资金漏洞。“窟窿”填上了,人心却散了,村里群众对此颇有怨言。

违规收费解决了村集体日常经费不足的问题,张某并没有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反而为自己的做法沾沾自喜。2016年,张某故技重施,在该村开展环境整治过程中“搭车加码”,将村集体花费捆绑收取,共从本村群众手中收取6590元,其中上交高集镇4120元,差额2470元记入村集体账目,用于村集体支出。

张某在被立案审查过程中,仍在为自己辩解:“收上来的钱是给全体村民办事用的,用于集体支出,我又没往自己钱包里装,这能算错误?”张某的纪律意识、规矩意识何等淡薄可见一斑。通过审查人员认真为张某解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规党纪,张某逐渐开始正视错误:“这些钱确实不该收,我的行为属于超标准、超范围向群众摊派费用,加重了群众负担……”

尽管蒙上了“为广大村民办事”的“遮羞布”,但掩盖不了损害群众利益、违反党纪党规的事实,张某受到查处,可谓咎由自取。2017年4月,东阿县高集镇党委给予张某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聊城召开液化天然气价格法规政策提醒告诫会

6家单位签署依法经营价格承诺书

本报聊城12月5日讯(记者邹俊美 通讯员王鸿宁) 12月4日,为贯彻落实国家发改委有关通知精神,防范液化天然气价格异常波动,确保迎峰度冬期间液化天然气市场价格基本稳定,聊城市物价局召开市城区液化天然气价格法规政策提醒告诫会,向城区6

家单位传达通知精神,送达提醒告诫函,并为之签署《液化气生产经营企业依法经营价格承诺书》。

会议指出,各液化天然气经营单位要依法行使自主定价权,依法经营,诚信经营,为消费者和其他经营者提供价格合理的商品和服务;各液化天然气经营单

位禁止价格违法和价格垄断行为,不准相互串通横向垄断,不准达成实施纵向垄断协议,不准滥用市场支配地位,不准捏造散布涨价信息,不准恶意囤积,不准价格欺诈;液化天然气相关行业协会应当加强行业自律,引导本行业经营者依法竞争,维护市场竞争秩序和价

格秩序。

会议要求,各液化天然气经营单位及有关单位,要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并提供相关服务。对经提醒告诫仍未规范价格行为的,价格主管部门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等法律法规严肃查处。

莘县妹冢镇:

精准扶贫在行动

近日,妹冢镇组织专人对所有2017年贫困户动态调整进行情况再摸底、再核实,力争达到底子清、情况明、效果好。扶贫办工作人员深入每个村庄,与每位支部书记进行座谈,就贫困户情况进行细致核对,彻底弄清贫困户家中近期的生活生产状况,将有关的扶贫政策与村支部书记和贫困户当面讲明,重点掌握帮扶措施的实际效果和贫困户的心态变化,将精准扶贫作为下一步脱贫攻坚的基础和核心。(王德卫)

莘县妹冢镇:

净化扶贫暖人心

近日,妹冢镇团委、妇联组织机关干部、初中学生组成“妹冢镇净化扶贫小分队”,深入建档立卡贫困户家中,开展贫困户生活区域环境净化活动,给贫困户创造清洁、亮丽、舒适的生活环境。活动中,小分队成员给贫困户擦拭桌椅板凳和窗户,帮助贫困户整理床铺和生活用品,将院内卫生彻底清理一遍,达到了清洁、亮丽、舒适的生活环境初衷,受到了贫困户的欢迎。(王德卫)

挂失声明

山东孙涛物流有限公司遗失2017年1月4日开具的车船税票,税票号:320170104000094514车架号:LA99FRC37G1SDR019车牌号:鲁PMJ15挂,交税金额为252元,声明作废。

开发区两村被授予市级“重点革命老区村”

本报聊城12月5日讯(记者张超) 近日,开发区广平乡张家楼村、北城街道北杨集村举行“重点革命老区村”揭牌仪式。此次,两村被授予“重点革命老区村”,有利于进一步缅怀先烈,继承和发扬革命先烈的光荣传统,以实际行动弘扬革命老区精神,激励干部群众为革命老区村乃至全区各项事业发展而努力奋斗。

据了解,广平乡张家楼村是著名的“全国抗日英雄村”。抗日战争时期,张家楼村把民兵武装起来,成立了钢枪队,与周围村庄建立了民兵抗日联防。抗日战争期间,张家楼惨案发生,333名优秀儿女壮烈牺牲。1971年7月,在村南侧建立了张家楼烈士

陵园。1977年,张家楼抗日遗址被列为第一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013年,开发区投资500余万元对张家楼抗日遗址进行了进一步规划建设。

北城街道北杨集村是聊城较早建立党支部的村庄,1938年北杨集党支部建立,有着光荣的革命传统。抗日战争时期,北杨集党支部组织党员群众成立农民互助会,积极开展减租减息斗争,破坏日伪通讯交通活动,为战争的胜利做出了积极贡献。1940年,北杨集村被日本宪兵包围,赵春华等7名党员被杀害,为纪念先烈,1947年,24名村民捐款修建了革命烈士纪念亭。2015年,该纪念亭被列入第五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